

# 110年度第1次核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二、地點：原能會二樓會議室(視訊會議)

三、主席：張處長欣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敬稱略）：

原能會

核管處：高斌、鄧文俊、許明童、吳景輝、曹松楠、何恭旻、臧逸群、施劍青、陳志嘉、張自豪。

台電公司

核安處：邱顯郎、許懷石、劉振江、李澤泉。

核發處：廖英辰、張梓喬、吳鴻明、李青洲、邱鼎文、黃日鉉。

核一廠：楊國華、劉文陽、謝明道、闕伯陽、張嘉芳。

核二廠：楊勝勳、陳勇志、魏堂宇、宋明富、張欽坊、莊皓丞、顏維廷、高坤琳、黃宣翰。

核三廠：劉明輝、謝發泉、王彥傑、黃保發、華振家、陳建智、賴進順、顏家序、蕭秉弘、林國和。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

核能研究所：黃揮文。

六、紀錄：施劍青。

七、會議決議事項：

(一)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報告決議事項：

1. 10806A02(電氣管路隔離準則之符合性)：本項同意結案。

2. 10812A01(GL 96-05電動閥推力驗證計畫重新檢討)：請核二廠及核三廠持續依計畫進行MPR-2524分類工作，並將電動閥推力驗證計畫納入180系列程序書，本項繼續追蹤。

3. 10906A01(大修重要工作項目管控檢討)：本項同意結案。
4. 10906A02(核電廠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之年度對策)：本項繼續追蹤。
5. 10906A03(核管案重要工作項目管控檢討)：本項同意結案。
6. 10912A01(NRC資訊通告IN 2020-01「靜電清潔方法對電子設備之影響」)：本項同意結案。

## (二)本次會議討論議題

議題1：5月13日路北超高壓變電站匯流排故障經驗回饋——今(110)年5月13日高雄路竹路北超高壓變電站匯流排發生故障導致興達電廠無法輸出電力，肇因係人員開啟特定隔離開關時卻誤操作成別的隔離開關。請說明核二、三廠與相鄰變電站之電網組態配置如何防範此種機組無法輸出電力之狀況，並說明相鄰變電站及電廠本身的人員防誤作為。

決議事項：有關5月13日路北超高壓變電所匯流排故障經驗回饋部分，請再了解事件發生原因，並將相關經驗回饋至核能電廠；亦請再檢視電壓驟降對核二、三廠相關設備的影響，以避免影響機組穩定運轉與安全。本案將另立核管案件作後續追蹤，不再於核管會議討論。

議題2：核二廠兼顧運轉與除役停機過渡階段兩機組之運作規劃——核二廠1、2機運轉執照將分別於110年12月27日與112年3月14日屆期，核二廠1號機即將於今(110)年年底進入除役過渡階段前期，而2號機仍處於運轉狀況。請台電公司及核二廠全面檢視提出因應規劃(含人力、廠務運作等)，確保運轉中機組安全穩定運轉。

決議事項：有關核二廠兼顧運轉與除役停機過渡階段兩機組之運作規

劃，請台電公司全面性檢討1號機進入除役準備作業，對人力需求規劃、廠務運作、以及對2號機運轉之影響等，並參考核一廠經驗回饋，再提出完整之因應規劃，於下次會議報告，同時針對2號機除役之狀況作更詳細的規劃簡報。本項繼續追蹤。

議題3：用過燃料池水位儀可用性要求之位階——依據各廠用過燃料池儀器強化方案(JLD-10115)新增之用過燃料池水位儀，當一串水位儀器故障需於90天內恢復；兩串故障需於24小時內恢復其功能；當一串水位儀故障，每4小時記錄。這些要求來自NEI 12-02，目前於各電廠程序書規範。但目前運轉規範或技術手冊未有此項規定，如發生故障時，值班主任日至並不需登錄並據以要求於時限內恢復，在執行面上無法有效監督。請台電公司再檢視此規範層級適切性，是否納入運轉規範或技術手冊較為適當。

決議事項：請各廠於技術手冊中納入用過燃料池水位儀可用性之相關要求。本案將另立核管案件作後續追蹤，不再於核管會議討論。